**第三章 合同协议书**

**附件：合同模板**【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的内容】

**智慧停车公司2025年维修服务合同**

**甲方： 黄石市城市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将黄石市城市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后简称智慧停车公司）2025年维修服务委托乙方。经双方协商一致，特制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工程主要内容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的下列项目维修类别：

**类目一（自营、受委托管理停车场、充电站维修）：**

（1）场站建筑物本体维修，包括墙面、地面、管网、井沟等破损修复；

（2）站内其他附属设施，如雨棚、标识牌等损坏修复。

**类目二（停车场、充电站电气维修含高压）：**

（1）停车设施，包括道闸系统、车挡、照明等；

（2）配套电气设备及附属设施，如配电箱、监控等应急抢修；

二、维修服务要求

1、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及时响应，并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安排专业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日常维修：24小时内到场；应急抢修（如紧急故障、设备瘫痪等导致无法正常生产运营：2小时内到场）。

2、乙方应根据维修项目制定合理的维修方案，确保维修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及甲方的要求和标准。维修所使用的材料、配件等应为符合相关标准的合格产品，并提供相应的质量证明文件。

3、对于停车场维修项目，乙方应确保维修后的建筑物本体及附属设施外观整洁、功能完好，正常使用年限不低于1年。电力维修项目应保证修复后的设备及设施能够正常、稳定运行，满足充电场站的用电及停车管理需求，质保期为1年。

4、维修时间节点：开工时间和完工时间根据现场具体维修事项确定。

5、因乙方原因导致维修期限延误，不予顺延，且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赶工费用,按工期承诺执行。

6、若因乙方不按合同条款或因质量、安全、环保等不符合本合同有关要求而被勒令中止维修进程，乙方必须立即整改，自停工日至复工日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7、乙方因质量、进度、安全、现场文明服务等情况受到投诉三次以上或接到甲方整改通知三次以上，乙方仍不履行整改义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将被列入不信任合作单位，三年内不能参与甲方的所有招标项目的投标。

三、维修造价

1、合同价款按甲方最终审核价计算【最终价格按审核价\*（1－X%）计算】（X%为每次维修前询价过程中维修单位上报的最低下浮率）。审核价格结算依据湖北省相关计价定额。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有权对乙方的维修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乙方维修质量及进度提出要求和建议。

（2）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维修费用。

（3）提供维修所需的必要条件和协助，如提供场站设施设备相关资料、协调现场施工场地等。

（4）负责检查各分项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组织工程验收。

（5）就维修服务范围内的有关工作，甲方随时可以向乙方发出指令，乙方应执行甲方根据本合同和甲方项目管理规章制度所发出的所有指令。乙方拒不执行指令，甲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或直接委托其他维修单位完成该指令事项，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因拒不执行指令给甲方造成的其它损失，含业主的罚款、重新安排队伍进行维修服务造成的单价差、赶工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从维修结算款中扣除。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组织专业人员进行维修作业，确保维修质量，不得将服务转包给第三方。

（2）在维修过程中，应遵守甲方场站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对维修过程中发现的场站设施设备存在的潜在问题或隐患，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

（4）组织好现场维修工作，及时制订和完善维修服务方案，严格按现行国家规范进行维修事项，维修完毕三天内，提供维修完工验收资料，报请甲方组织验收。

（5）乙方负责维修相关的各种关系的协调，此过程中所造成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6）乙方应保护维修场地及周围的市政设施、电缆、光缆等设施。在维修过程中造成的一切损坏而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7）保持维修现场整洁，遵守文明施工等的有关规定，垃圾和建筑材料按甲方指定的地点堆放，及时处理，注意维修操作安全。

（8）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或因施工原因造成他人损害，均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9）乙方对甲方安排的维修事项任务，不得弃单（不接受或虽未明确表示不接受但长时间拖延不答复），否则甲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

（10）乙方在本次投标时所作的相关承诺将写入合同，在本合同项目及今后甲方其它项目招标时履行。

五、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经甲方批准的设计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现场答疑的内容和范围以及现行有关国家标准、规范等要求组织维修服务，必须达到合格标准，因乙方维修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2、一次性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由乙方根据甲方提出的整改方案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整改费用由乙方负责。出现三次（含三次）以上验收不合格的，按维修服务质量承诺执行。

六、维修费用支付

本维修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维修项目全部结算资料供甲方审核（每个项目，不论大小），审核完成后按最终价格【最终价格按审核价格\*（1－X%）计算】支付维修款（X%为询价过程中维修单位上报的最低下浮率）。维修款原则上壹个季度支付一次，结算时乙方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七、争议解决办法：双方如有争议，向维修事项所在地法院提请诉讼。

八、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黄石市城市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开户行：

银行帐号：